

# 招标公告

## 廉江河综合治理工程新村电站片项目10kV及以下电力线路迁改工程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已由廉发改农[2017]10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廉江市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自筹和贷款。招标代理机构为广东元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廉江河综合治理工程新村电站片项目10kV及以下电力线路迁改工程

2.2 建设地点：廉江市

2.3 建设规模：1、110kV鱼窝变电站10kV那良线#52-#54及#78-#89杆线路迁改工程；2、110kV鱼窝变电站10kV那良线#48-#51+1及#54+1-#78杆基础加固工程；3、低坡村段低坡边河公变台架及低压线路迁改工程；4、110kV飞鼠田站10kV塑瓷线邓屋台变迁改工程；5、110kV飞鼠田站10kV廉八线柄强支线迁改工程；6、110kV飞鼠田站10kV廉八线、10kV新兴线#29杆大江边村台架迁改工程；7、110kV飞鼠田站10kV塑瓷线旺五支线迁改工程；8、110kV飞鼠田站10kV谢下线新村支线迁改工程；9、110kV廉江站10kV廉六线廉江强力劳保有限公司专变迁改工程；10、220kV廉江站10kV廉六线10kV河村仔线迁改工程；11、旧公园水闸段0.4kV线路迁改工程；12、220kV廉江站10kV二力城线10kV碧桂园支线迁改工程。

2.3.1 招标控制价：3503894.87元

2.4 招标范围：本项目的施工、材料及设备采购等工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材料和设备采购、设备调试和验收、竣工图编制、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资料移交，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拆除材料和设备物资回收保管移交、资产移交等工作。

2.4.1 自工程开工算起至工程竣工，对本项目施工和设备采购全过程及编制竣工图等相关工作。

2.4.2 本工程的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内容的施工（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验收、包保修等），施工范围包括全部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等有关资料范围内（含以及工程量清单中没有列出的，但为本工程的稳定、完

整、安全等所必需的附加工程)满足本项目竣工投入使用的施工总承包,具体以发包人要求为准。注:承包人需到供电部门完成本工程的报建、施工方案审核、报停电计划和验收等,在施工过程中完成电力电缆的试验,保证通电且取得验收合格证,并完成工程的移交工作;施工过程中完成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工程完工后按要求开展工程保修,经确认具备条件时必须按带电作业方式开展施工。

2.4.3 承包方式:根据招标人提供工程的施工图、施工图说明、工程量清单、相关资料及说明,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和《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的规定,由中标单位包材料、包施工、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进行承包。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2.5 总承包工期:90日历天。

2.5.1 施工工期:90日历天内完成竣工验收,开工日期由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指定的日期算起,以工程竣工验收通过、承包人送交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作为实际竣工日。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3.2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

(1)投标人必须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同时具有国家主管部门核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五级或以上资格;

(2)投标人必须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拟派主要人员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要求:拟委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有效期内的机电工程专业的二级建造师或以上资格(根据粤建市函【2011】218号文,广东省外的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需持有机电工程专业的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并取得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及其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5 信誉要求: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和项目执行保障能力;没有正受到责令停业的行政处罚或正处于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而取消相应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近3年(2020年1月1日至投标登记截止之日)没有被建

设行政主管部门书面认定的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没有被国家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必须在南方电网公司或广东电网公司完成登记建档，且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投标登记截止之日）迁改工程中无安全、质量、廉洁方面不良记录；在工程所在地政府及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没有处于限制投标资格的处罚。若经招标人查实不符合信誉要求，拒绝投标或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6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7 其他：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 4. 投标登记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实行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投标登记，不接受现场投标登记（网上投标登记操作流程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投标人须在2023年\_\_月\_\_日00时00分至2023年\_\_月\_\_日23时59分完成网上投标登记手续，逾期不受理。

4.2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相关信息（详情可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专区查询开标室等具体信息）。

4.3 投标人及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无企业信息登记的招标人将不予受理。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施工类企业信息登记办事指南（<http://ggzy.gz.gov.cn/qyxxd1/508420.jhtml>）。

4.4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内，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zb.gd.cn>）查看并下载招标文件以及项目有关资料。

4.5 投标人于递交投标文件时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报名费人民币200元（不以营利为目的）。



## 5. 招标投标程序安排及要求

5.1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北京时间，下同)。

5.2 答疑提问截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提问为匿名方式，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出，密码为1234。

5.3 招标文件答疑、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发布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统一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内容在门户网站发布后将视作已告知所有投标人）。

5.4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纸质投标文件提交地址：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_\_\_\_号开标室（具体时间及地点安排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项目查询（日常安排、答疑纪要）（网址：<http://ggzy.gz.gov.cn/html/jyywjsgc/>）。

5.5 开标：

开标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开标地点：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_\_\_\_号开标室

5.6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 6. 确定投标人的办法

本项目采用简易评标法评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全部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3名、或经评审有效的投标人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本项目为非电子评标，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纸质文件及电子U盘等资料。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内容和时间不一致时，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为准。招标人的澄清（答疑）、补充、修改等文件一律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 8. 异议与投诉

8.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及六十条，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公告及招标文件的内容违法违规或不公平、不公正，损害其利益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提出）。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廉江市水务局实名投诉，电话：0759-6683437（具体要求依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

8.2 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充分重视异议、投诉提出的时限，避免异议权、投诉权因时效原因而灭失。

##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廉江市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廉江市人民大道136号

联系人：冯小明

电话：0759-6602081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元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 址：湛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乐金路19号上景中心b座19楼

联系人：吴春霞

电 话：0759-2288650

邮 箱：z.jyc2288650@163.com

邮 编：524000

日期：2023年    月    日

